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 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 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2022 年发行人发生重大资产抵质押,详见发行人所披露《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抵质押的公告》。

除此之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u>.</u>	
重大风险	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 ,	公司基本信息	7
_,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_,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 ,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_,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1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4
+-,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5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十、	纾困公司债券	
+-,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9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静安 置业	指	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静安区国资委	指	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债券	指	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
公可恢分		有价证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其他合法
顺分持有八 ————————————————————————————————————		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专业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受托管理人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静安置业	
外文名称(如有)	_	
外文缩写(如有)	_	
法定代表人	时筠仑	
注册资本 (万元)		193,899
实缴资本 (万元)		158,899
注册地址	上海市 静安区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 静安区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1248220750@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浩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董事、总会计师
具体职务	里尹、心云月州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电话	021-62725888
传真	021-62677012
电子信箱	cwb@jazy.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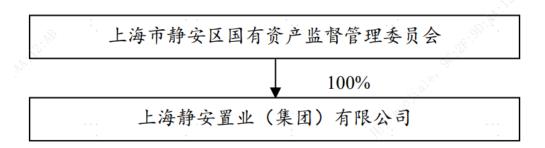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优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 优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 型	变更人员名 称	变更人员职 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 间(新任职	工商登记完 成时间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生效时间)	
董事	喻亮	董事	辞任	2023-10	_
董事	陆兴豪	董事	聘任	2023-12	_
监事	任少南	监事会主席	辞任	2023-3	_
董事	郭鸣民	董事、总会 计师	辞任	2023-4	2023-9
董事	吴浩	董事、总会 计师	聘任	2023-7	2023-9
董事	陈汝俭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11	_
高级管理人 员	庄懿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11	_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8.7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 时筠仑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 时筠仑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 陆兴豪、毛霆钧、吴浩、曾琪、李宁、吴琦

发行人的监事:方家伦、颜秉俊、朱梅香、胡霏

发行人的总经理: 毛霆钧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 吴浩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史立辉、陈祥、周松、陈汝俭、庄懿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危旧房改造,物业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动拆迁 代办,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建筑设计及装潢,房地产租赁经营,房地产经纪,房地产 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了物业管理、装饰工程、房屋租赁、动迁服务及其他业务板块。

物业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定位于静安区唯一一家区属房管集团,承担了静安区直管公房及售后公房管理,此外公司还承接了部分市场化物业管理服务,由此产生直管公房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

装饰工程业务方面,公司定位为上海市高端装修装饰及历史保留保护建筑修缮主体,按照国家的相关工程项目质量要求以及项目中标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施工,施工完成后由符合规定的质量评定单位进行质量检验,符合施工质量标准后,委托方按合同支付工程款

项。

房屋租赁业务方面,公司主要通过自筹或者对外融资进行购买、建设或者合作运营商业地产项目,并通过对商业地产项目的运营,收取相应的租赁收入。公司目前正在运营的商业地产运营项目包括丰盛里、吴江休闲街以及武宁南路 203 号等项目,此外公司正在大力开发张园地块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收入并带动整个张园区域物业的增值。

动迁服务业务方面,公司动迁服务业务分为主动动迁业务和被动动迁业务,主动动迁业务是指受静安区人民政府的委托提供动迁劳务服务,该收入系提供劳务服务取得相关收入。被动动迁是指公司的直管公房被纳入上海市旧改动迁范围,被动迁后公司可以获得相应的动迁补偿收入。

除上述业务板块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还包含了广告业务收入、建筑材料销售收入、 房产销售收入、酒店餐饮收入、委托贷款利息收入以及代建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上述业 务存在一定的波动性。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 物业管理业务

我国的物业管理行业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1981 年成立的深圳市物业管理公司标志着我国物业管理行业的诞生。早期的物业管理行业衍生于房地产开发行业,物业管理企业一般依托集团内房地产开发商,单纯为地产商提供后续的管理服务。伴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历经 30 余年的物业管理行业发展已初步形成独立的公司化运作和品牌化管理以及新商业模式不断探索的阶段。从发展趋势来看,中国物业管理行业将进一步发展、完善和成熟,目前基本上新开发住宅、写字楼都配有物业公司,且新房物业费定价较高。新开发房屋,物业公司很多在顾问期会参与到前期布局。另一方面存量房也有较大的物业市场空间。目前存量房屋物业公司覆盖率较低,随着部分地区政府推动老旧住宅区引入物业管理,增量房、存量房以及老旧住宅区位物业管理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物业服务管理是静安置业的基础主业,公司从成立起就是围绕着直管公房物业管理开展业务。2016年,公司在全市首创居住物业小区标准化管理体系,得到了市区领导和广大居民的一致认可。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管理 600 多万平方米物业,在上海居住物业行业领域处于前列。公司还将"历史建筑物业管理标准化体系"向上海市质监局成功申报为了标准化试点项目。同时,集团积极探索"互联网+物业"模式,积极尝试开展物业衍生服务。最终将形成以传统物业为基础、衍生服务为优势的新物业管理产业格局,不断扩大物业管理面积,并形成良性循环,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力争迈入全国物业百强行列。

(2) 装饰工程业务

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年鉴我国建筑装饰行业从80年代中期开始起步,期间经历了快速起步期、震荡期及稳步发展期,从传统小行业逐步发展成为大行业。进入新世纪以来,受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等国际大型活动的拉动,公共建筑装饰业再一次出现了新的高潮。同时,自上个世纪末开始的我国城镇化建设使我国房地产、建筑业持续高速增长,带动了建筑装饰业持续高速增长。建筑装饰行业具有增量市场与存量市场二重性,即新增建筑的初次装饰和存量建筑的功能性改造、扩建等再装饰。建筑装饰行业的市场需求来源于两部分,一是新开发建筑的初始装饰需求;二是存量建筑改建、扩建、改变建筑使用性质或初始装饰自然老旧而形成的更新需求。新型城镇化进程将为建筑装饰行业产生持续的增量需求。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布的《2013中国人类发展报告》指出,到2030年,中国城市人口总数将超过10亿,中国城市化率将达70%。城市化率的不断提高带动了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业的快速发展,产生大量装饰需求。同时,由于存量商业营运用房、住宅数量的增长和二手房交易市场的成熟,以及"二胎"政策的全面放开,既有建筑整体及局部的更

新改造服务需求不断扩大,各类建筑已陆续进入二次装修装饰需求释放阶段。在"存量+增量"市场的双重影响下,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将保持长期稳定的增长。

公司下属上海静安建筑装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专业承包一级、文物保护工程设计和施工二级资质。近年来,静安建筑定位于以中高端品质工程和区域重大影响力工程为重点目标市场,坚持以精品装饰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性修缮为特色的发展道路,精研工艺、传承手艺、储备老料,在保护保留建筑修缮方面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

(3) 商业地产运营

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和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将是商业地产发展的长期推动力,消费结构升级引领商业地产的发展方向,未来商业地产发展前景良好。得益于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及消费偏好变迁,国内消费规模快速增长,消费结构升级,交通、通信、文教娱乐等类型的消费支出上升明显。未来,受收入增长和消费升级的双重推动,国内文化、教育、娱乐等服务类消费占比将继续提升,能够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购物、休闲功能、并注重消费者购物体验、娱乐需求的商业地产项目将在此过程中将获得较大发展。且政府近年来出台多项政策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力推经济增长逐渐从投资驱动型转变为消费驱动型的鼓励消费政策。长期来看我国商业地产行业仍面临良好发展机遇。

当前,公司主要围绕南京西路沿线的"一园三路一广场",即张园、威海路、吴江路、茂名路、静安寺广场,在形成产业规模和品牌知名度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市场,聚力打造集团商业地产。在加强市场拓展的同时,公司还计划积极探索创新型研发,形成新的业务和亮点。

(4) 动迁业务

在上海旧区改造的整体布局下,静安区城市建设及旧区改造也将加快推进,为公司该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公司下属上海静安置业房屋置换有限公司,曾连续三年获上海市房产中介金桥奖 20 强企业称号。公司下属上海市静安第一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是静安南部国有企业中唯一一家征收事务所,多年来共完成区内约 110 个基地的旧改动迁任务。在上海市旧城改造及城市更新领域,公司的业务经验、专业能力和项目获取均处于市场前列。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期			上年同期				
业务板块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入	本	(%)	比(%)	入	本	(%)	比(%)
物业管理	1.88	1.83	2.95	19.65	1.41	1.26	10.44	21.74
装饰工程	3.48	3.29	5.44	36.34	2	1.87	6.54	30.89
房屋租赁	3.54	0.98	72.26	36.95	2.44	1.42	41.56	37.65
动迁服务	0.33	0.15	53.71	3.45	0.1	0.07	30.18	1.52
其他	0.35	0.34	3.07	3.61	0.53	0.46	12.49	8.20
合计	9.58	6.59	31.22	100.00	6.47	5.08	21.42	100.00

注: 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装饰工程、房屋租赁、动迁服务及其他业务,不涉及产业类业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物业管理业务实现收入 1.88 亿元,较去年增加 0.48 亿元,增幅为 33.86%,主要原因是公房和社会物业的业务增长;装饰工程业务实现收入 3.48 亿元,较去年增加 1.48 亿元,增幅为 74.14%,主要原因是内部业务占比减少,收入抵消减少;房屋租赁业务实现收入 3.54 亿元,较去年增加 1.1 亿元,增幅为 45.32%,主要原因是租金和出租率有所提升,且上年有租金减免情况;动迁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0.33 亿元,较去年增加 0.23 亿元,增幅为 235.10%,主要原因是发生房屋动迁补偿;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0.35 亿元,较去年减少 0.18 亿元,降幅为 34.74%,主要原因是房产销售业务减少。

2023 年物业管理业务发生成本 1.83 亿元,较去年增加 0.57 亿元,增幅为 45.05%,主要原因为新业务运营初期开支较多;装饰工程业务发生成本 3.29 亿元,较去年增加 1.42 亿元,增幅为 76.20%,主要原因是与收入增长匹配;房屋租赁业务发生成本 0.98 亿元,较去年减少 0.44 亿元,降幅为 31.01%,主要原因是直管公房修缮工程减少;动迁服务业务发生成本 0.15 亿元,较去年增加 0.08 亿元,增幅为 122.21%,主要原因为发生房屋动迁补偿相关成本。

2023 年,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动迁服务和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分别是 2.95%、72.26%、53.71%、3.07%,较上年改变分别为-71.73%、73.86%、77.92%、-75.43%。物业管理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新业务运营未成熟;房屋租赁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成本减少综合导致;动迁服务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房屋动迁补偿毛利率较高;其他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的房产销售业务毛利率较高。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静安置业作为静安区属房管国有公司及静安区旧区改造城市更新的综合运营商,正逐步向商业地产方向转型。这需要公司的商业模式主动适应新常态,进行深转型。紧紧依靠市场,坚定不移进行商业模式的调整和创新,不仅要进行理念调整、思路拓展、方法创新,还要破除体制机制瓶颈,主动应对同质化竞争挑战,坚持差异化发展思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公司商业模式调整需要努力提升商业地产的产业能级、水平、质量,坚持打造结构合理、功能互补、错位发展的产业链,增强产业竞争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推进公司商业地产向业态分类更明细、行业引领更专业、配套服务更高端的方向发展。要以调整创新来促进公司商业地产提质、增效、升级,实现特色化、功能化、服务化发展,最大程度地承接和放大改革红利。

公司将以国资国企改革为重大历史机遇,全面深化理解和贯彻落实"功能兼顾市场类企业"的定位。公司明确了"历史建筑的守护人、城市更新的领跑者、社区生活的服务者、后街经济的引领者"的战略定位目标,并分别制定了五年行动计划。一方面,在"功能兼顾市场"的大前提下,以出色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功能性目标为首要任务,勇挑社会责任;另一方面,最大化发挥企业功能属性与市场属性的兼容效应,全面谋划好产业协调发展,拓宽企业发展空间,提升企业经营效益,从而在谋求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同时,以更高的企业运营效益最大限度的服务民生、反哺功能。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房屋租赁业务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中包括房屋租赁业务,主要为商业地产的运营租赁。若未来商业地产市场不景气,区域内同业竞争激烈,导致公司所经营的商业地产的空租率上升,商业地产行业波动会使影响公司经营性收入,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把握区位优势,坚定树立品牌经营战略思维,找准市场定位,通盘考虑,依托 "一园三路一广场"(即:张园、威海路、茂名路、吴江路、静安寺广场)建立起区域性的 商业物业集群。

(2) 部分业务不可持续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中包括对存量房的处置、被动动迁等,具有不可持续性,随着可供出售的存量房逐步减少和旧区改造逐步完成,未来相应的营业收入可能逐步减少,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正根据自身优势,建立新的业务增长点,未来随着张园地块的开发完成,预计可持续为公司贡献盈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 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是国有独资企业。在出资人静安区国资委的授权范围内,独立从事《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在业务方面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可以完全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2、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于出资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相关资产的产 权手续齐备。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对财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现有资产 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公司高管人员及其关联人员占用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3、人员方面

根据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静安区国资委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产生,董事会成员由静安区国资委委派,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在公司领取报酬;监事会主席对出资人负责,向出资人汇报工作,并由出资人支付薪酬。公司在其他人员的人力资源及薪酬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运行。

4、机构方面

公司的经营、财务、人事等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各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亦不向公司及下属机构下达有关经营情况的指令或指示。

5、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现象。公司财务决策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经由公司执行事务股东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议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会议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关联方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则按照协议定价。

2、定价机制

公司对关联方交易与非关联方交易执行统一的定价原则。关联方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 关联交易内部制度规定的对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关联方交易活动应遵循商 业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 价;如果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则按照协议定价。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0.3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项目	0.23
应付项目	0.22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8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Box 是 \checkmark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设资者
12.00
3.38
息一
一起
公司
-
į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8779. SH
	100113.511

债券简称	21 静安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v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779.SH

债券简称	21 静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计息期限内,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
	; 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
	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27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
	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
	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支付将通过
	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
	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付息公告或兑付

	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偿债专项账户;6、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比例,以降低偿付风险;(2)不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3)暂缓公司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族公司重人对外投页、收购兼开等页本性文品项目的实施;(4)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不适用
报告期內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报告期內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严格执行,与募集说明书中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v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成志城、李璟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8779. SH
债券简称	21 静安 01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顾轶甫、孙吉
联系电话	021-38032456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779. SH
债券简称	21 静安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小巷 56 号招商国际
	金融中心 D 座 1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该变更对 2023年1月1日及 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1以农坝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73,053.71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73,053.71	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 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1.30	16.55	28.71%	不适用
应收票据	0.00	0.02	-100.00%	商业承兑汇票获得 兑付
应收账款	0.68	1.34	-49.42%	大量收回 2022 年 发生的款项
预付款项	0.02	0.03	-16.63%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6	2.47	-45.16%	大量收回 2022 年 发生的款项
存货	2.21	2.40	-8.02%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1.20	0.75	59.59%	待抵扣进项税额增 加
长期股权投资	0.57	0.64	-12.26%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173.40	151.82	14.21%	不适用
固定资产	2.41	2.64	-8.78%	不适用
在建工程	4.47	10.73	-58.35%	昌化路项目由在建 工程转入投资性房 地产
无形资产	0.10	0.11	-7.9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0.84	0.99	-15.75%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0.96	0.27	248.49%	因可抵扣亏损与租 赁负债产生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21. 30	0.53	_	2.505
应收账款	0.68	0.01	_	2.16
投资性房地产	173. 40	80. 37	-	46.35
合计	195. 38	80.91	_	_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 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 能产生的影 响
南京西路街	69. 31		46. 13	银团贷款	无重大不利

道 42 街坊				影响
68/1 丘 茂 名 北 路 181号1层等	20.00	20.00	国君-静安置 业丰盛里商 业物业资产 支持专项计 划	无重大不利 影响
威 海 路 755、757号	7. 13	7. 13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西康路 658 弄9号502、 503室	0. 21	0. 21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南 京 西 路 612 弄 16 号 全幢、晒搭	0. 54	0.54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西康路 638 号1层,648 号2层、3 层、4层	1.33	1. 33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乌鲁木齐中 路1号603室	0.08	0.08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乌鲁木齐中 路1号602室	0.08	0.08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乌鲁木齐中 路1号601室	0.13	0.13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昌化路 600 弄 1-5 号 91 套房产	4. 14	4. 14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育 婴 堂 路 273 弄 4 号 403 室	0.03	0.03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延长中路 519 弄 8 号 105 室	0. 10	0. 10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新闸路 1910 弄2号309室	0.08	0.08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万 航 渡 路 661 弄 3 号 1002 室	0.06	0.06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长宁路 129 号 6 层 C、 D、E室	0. 33	0.33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七浦路 488 号1152室	0.01	0.01	银行贷款	无重大不利 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v适用 \Box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总额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净额	子公司报 告期营业 收入	发行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 占发行人持有 子公司股权总 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 原因
上海张 园建设 投资有 限公司	12.80	4.23	0.97	100.00	100.00	国君-静盛 里 地 专 班 地 支 计 划
合计	12.80	-	_	_	_	_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 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0亿元;
-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 0亿元,收回: 0亿元;
-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 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 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 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2.39 亿元和 76.7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02%。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到期				
有息债务 类别	己逾期	6 个月以 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1年 (不含)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息债务的 占比
公司信用 类债券	0	16.02	8.03	32.41	56.46	73.56%

银行贷款	0	8.57	6.75	4.97	20.29	26.44%
非银行金 融机构贷	0	0	0	0	0	0
款						
其他有息 债务	0	0	0	0	0	0
合计	0	24.59	14.78	37.38	76.75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9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4.47 亿元,且共有 24.0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內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7.96 亿元和 86.4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89%。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7 E. 12/1 1911 - 701/19					
		到期	时间			
有息债务 类别	已逾期	6 个月以 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1年 (不含)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息债务的 占比
公司信用 类债券	0	16.02	8.03	32.41	56.46	65.31%
银行贷款	0	8.57	6.80	14.62	29.99	34.6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0	0
其他有息 债务	0	0	0	0	0	0
合计	0	24.59	14.83	47.03	86.45	_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9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4.47** 亿元,且共有 **24.0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2.45	9.18	35.63%	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增加
应付账款	4.46	4.26	4.76%	不适用

				N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一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0.13	0.12	10.41%	不适用
合同负债	0.51	0.37	37.76%	计提按进度结算的 工程款
应付职工薪酬	0.08	0.08	-4.10%	不适用
应交税费	0.42	0.45	-6.86%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4.97	9.36	59.96%	代收代付动迁补偿 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8.96	0.35	5,283.53%	即将到期的中期票 据和长期借款重分 类至此
其他流动负债	9.11	9.01	1.20%	不适用
长期借款	14.13	12.63	11.81%	不适用
应付债券	31.86	46.88	-32.05%	即将到期的两笔中 期票据重分类至"一 年内到期"
长期应付款	0.07	0.07	-1.61%	不适用
预计负债	0.00	0.27	-100.00%	相关诉讼已判决
递延收益	0.98	1.04	-5.68%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7	16.05	3.83%	不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 0.0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0.0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v**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 称	是否发行 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 务利润
上海 安 资 产 限	是	100%	房屋经营	2.81	2.66	0.01	0.16

公司							
上海 张 设 有 限公司	是	100%	房地产开 发	12.80	4.23	0.97	0.23
上安物理 物理可 公司	是	100%	物业管理	3.97	1.65	1.90	0.14
上迪建发 海城设有司 公司	是	70%	房地产开发	10.69	8.48	0.39	0.38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5 亿元,实现净利润 0.23 亿元,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受代收代付征收补偿款的影响。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0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0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 0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V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 □适用 √不适用
-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 □适用 √不适用
-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 □适用 √不适用
- 十、纾困公司债券
-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或联系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查阅相关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上海静安置业 (第四) 高限公司 (1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市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9,742,989.56	1,654,668,67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	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0,900.00
应收账款	67,734,474.96	133,908,210.76
预付款项	2,207,269.53	2,647,400.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5,565,378.14	247,201,226.77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2,5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896,458.29	240,166,243.61
合同资产	243,077,243.30	109,221,164.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175,713.22	75,301,178.07
流动资产合计	2,929,399,527.00	2,545,134,995.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589,791.08	64,494,696.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795,062.09	63,227,634.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5,094,416.81	194,808,739.51
投资性房地产	17,340,115,043.91	15,182,310,447.63
固定资产	241,195,401.82	264,424,225.53

在建工程	446,969,580.62	1,073,226,882.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2,700,731.49	71,411,940.91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63,677.13	11,143,876.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3,605,385.07	99,231,59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701,322.73	27,461,526.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46,030,412.75	17,051,741,563.17
资产总计	21,575,429,939.75	19,596,876,55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5,068,237.95	918,022,114.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5,880,932.10	425,616,064.50
预收款项	13,042,411.33	11,812,603.25
合同负债	50,806,906.76	36,880,510.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597,315.75	7,922,014.91
应交税费	41,881,496.30	44,964,328.95
其他应付款	1,496,694,800.59	935,652,422.46
其中: 应付利息	-	72,518,823.61
应付股利	1,338,254.81	1,338,254.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6,087,336.61	35,220,148.23
其他流动负债	911,339,152.68	900,545,615.80
流动负债合计	6,108,398,590.07	3,316,635,824.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2,543,370.49	1,263,356,247.85
应付债券	3,185,699,844.29	4,688,133,793.3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5,986,412.08	67,457,381.19
长期应付款	7,265,474.05	7,384,526.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437,868.33
递延收益	98,018,427.65	103,919,31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6,796,180.58	1,605,257,839.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86,309,709.14	7,762,946,975.27
负债合计	12,594,708,299.21	11,079,582,799.3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938,990,000.00	1,588,9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9,109,022.53	1,413,493,651.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5,723,281.67	402,629,395.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900,885.29	45,900,885.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89,963,546.23	4,485,490,79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69,686,735.72	7,936,504,725.27
少数股东权益	611,034,904.82	580,789,033.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80,721,640.54	8,517,293,75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21,575,429,939.75	19,596,876,558.37
益)总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1,212,577.80	610,678,40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	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88,971.00	14,105,399.61
预付款项		558,726.40
其他应收款	4,082,345,217.82	3,652,386,395.70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5,000,081.15	5,710,246.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545,042.01	22,545,042.01
流动资产合计	4,667,591,889.78	4,385,984,215.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45,179,818.92	4,043,787,546.54
投资性房地产	2,639,030,000.00	1,912,799,948.58
固定资产	149,450,872.49	153,142,397.26
在建工程		625,907,389.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81,628.20	1,986,070.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990,657.69	71,095,54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72,833.92	18,678,749.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39,805,811.22	6,827,397,643.06
资产总计	11,907,397,701.00	11,213,381,85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7,141,987.95	891,968,364.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48,202.3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48,700.00	1,627,031.12
应交税费	8,917,660.23	5,730,785.11
其他应付款	999,276,594.47	979,852,897.95
其中: 应付利息	-	72,573,168.82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3,679,590.58	26,835,442.46
其他流动负债	911,294,149.13	900,188,149.13
流动负债合计	5,020,858,682.36	2,808,550,873.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7,090,000.00	731,276,037.01
应付债券	3,186,699,844.29	4,689,133,793.3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515,924.63	187,814,975.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0,305,768.92	5,608,224,806.04
负债合计	8,851,164,451.28	8,416,775,679.09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938,990,000.00	1,588,9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3,432,260.19	1,253,618,360.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59,461.11	5,017,386.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900,885.29	45,900,885.29
未分配利润	-229,249,356.87	-96,920,451.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056,233,249.72	2,796,606,179.86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11,907,397,701.00	11,213,381,858.95
东权益)总计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8,065,603.51	647,087,099.80
其中:营业收入	958,065,603.51	647,087,099.80
利息收入		
己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 营业成本	658,998,555.11	508,480,658.48
利息支出	000,000,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402,540.34	33,815,308.23
销售费用	6,636,210.08	· · · · · · · · · · · · · · · · · · ·
管理费用	212,128,402.19	212,339,267.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8,758,161.47	156,272,910.23
其中: 利息费用	236,247,598.02	298,594,809.91
利息收入	141,000,257.50	145,093,441.60
加: 其他收益	18,594,389.56	60,337,351.6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46,087,754.43	46,783,970.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6,145,094.81	27,778,730.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19,460,385.19	176,375,860.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2,974.53	-1,059,217.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 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19,413,004.89	-
汇兑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6,713,523.48	18,616,920.42
加:营业外收入	1,397,191.86	6,045,906.91
减:营业外支出	5,564,593.65	2,561,336.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546,121.69	22,101,490.48
减: 所得税费用	-20,861,391.14	38,040,991.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3,407,512.83	-15,939,501.3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23,407,512.83	-15,939,501.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2,753.57	-26,252,584.08
2.少数股东损益	18,934,759.26	10,313,082.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556,293.52	106,437,064.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43,093,885.71	87,927,242.24
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297,899.43	5,319,632.72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42,795,986.28	82,607,609.52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		
分 - U T B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42,795,986.28	82,607,609.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6,462,407.81	18,509,822.36
税后浄額	72 002 900 25	00 407 502 2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963,806.35	90,497,563.30
」	47,566,639.28	61,674,658.16
四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 207 167 07	20 022 OOE 14
八、每股收益:	25,397,167.07	28,822,905.14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时筠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12月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0,269,993.00	125,630,828.12
减:营业成本	31,444,119.02	46,181,729.04
税金及附加	12,588,192.03	8,997,454.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338,547.62	49,995,812.9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8,029,956.87	135,807,285.36
其中: 利息费用	232,226,899.10	287,417,727.78
利息收入	137,368,479.64	153,866,752.49
加: 其他收益	1,366,735.99	54,97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2,905,147.38	1,481,899.36
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2,905,147.38	1,481,899.36
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88,052,304.11	16,073,387.26
"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1,229,212.68
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	-187,911,243.28	-41,594,954.27
列)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124,822.22	1,331,300.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	-189,036,065.50	-42,926,254.40
填列)		
减: 所得税费用	-56,707,160.33	4,018,346.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	-132,328,905.17	-46,944,601.22
列)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132,328,905.17	-46,944,601.22
以"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42,074.91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2,142,074.91	-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2,142,074.91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186,830.26	-46,944,601.2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1,013,144,654.16	719,620,338.48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		
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		
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		
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8,16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782,851,489.10	878,907,054.91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996,143.26	1,603,035,55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667,227,974.00	529,248,473.08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		
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227,189,163.21	219,170,510.30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515,152.47	78,745,07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291,723,415.10	656,424,563.48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655,704.78	1,483,588,61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45,340,438.48	119,446,937.33
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97,368.11	49,005,23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66,327,576.60	3,224,141.02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100,300,000.00	-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424,944.71	52,229,38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180,089,378.48	982,832,697.11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37,125.00	83,046,12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96,551,600.00	158,807,000.00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8,678,103.48	1,224,685,82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24,253,158.77	-1,172,456,441.13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1,0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1,050,00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9,353,686.93	3,079,442,325.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00	2,89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9,353,686.93	5,976,492,325.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4,389,846.70	3,113,428,14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74,880,064.73	382,867,737.95
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		
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2,269,164,957.87	1,460,070,700.49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8,434,869.30	4,956,366,58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860,918,817.63	1,020,125,738.90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006,097.34	-32,883,76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1,403,359,971.60	1,436,243,736.50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5,366,068.94	1,403,359,971.6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102,046,688.10	133,672,196.90
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8,16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12,277,860.57	1,271,972,476.69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324,548.67	1,410,152,83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21,581,147.90	34,927,884.80
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33,925,235.30	36,477,982.12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40,562.70	7,972,57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11,222,934.39	303,881,740.23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769,880.29	383,260,17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45,331.62	1,026,892,65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_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31,017.66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831,017.6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52,437,424.62	180,768,028.62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287,125.00	1,460,046,12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1,330,000.00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724,549.62	1,642,144,15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80,893,531.96	-1,642,144,153.62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1,054,277.28	2,401,308,364.9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00	2,89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1,054,277.28	5,298,308,364.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1,316,096.70	2,849,428,14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48,584,875.72	271,019,582.68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175,980,700.49
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1,300,000	802,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1,200,972.42	4,296,428,43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79,853,304.86	1,001,879,933.33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CO 405 550 73	200 020 420 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85,558.72	386,628,436.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610,515,371.56	223,886,934.61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